

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 函

地址：251301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151號
傳真：(02)2321-4036
聯絡人：江錦瑛
電話：(02)2321-6320轉8856
電子信箱：momochiang@clc.tku.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12日
發文字號：校廣字第110000855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海報 (110Y0D002211-E01.png)

主旨：本校推廣教育處華語中心承辦「美國國務院NSLI-Y高中生
華語獎學金研習班」徵選臺灣寄宿家庭，歡迎踴躍報名，
請公告周知。

說明：

- 一、旨揭研習班預計於110年12月6日至111年5月18日赴臺，週間（星期一至五）於本校淡水校園研習華語，上課期間將住在本校淡水校園學生宿舍。
- 二、為促進美國高中生於在臺學習期間與當地臺灣人進行文化交流、培養日常生活中運用華語能力，故特別尋找對認識美國文化、並願意敞開家門的臺灣家庭，以提供高中生非上課期間的寄宿接待，藉此旨揭家庭與外國學生認識不同風俗習慣與文化的機會。
- 三、寄宿家庭徵選條件如下：
 - (一)寄宿時間：自110年12月30日至111年5月18日期間的週末、寒假、春節假期及國定假日等非上課時間。（備註：基於COVID-19疫情關係，實際日期須視國家政策及



美方確定可入臺時間，再行調整。）

(二)寄宿地點：大臺北地區（近北投、淡水、關渡、士林尤佳）。

(三)接待條件：需提供學生獨立房間或單人床（上下舖亦可）、學生寄宿期間的膳食及安排學生與家庭共同出遊。

(四)補助金額：寄宿家庭可獲每日新臺幣1,000元整之補助。

(五)檢附徵選計畫海報，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xSRPtVmrwEdGN55w9>。

四、有意願提供寄宿空間之家庭需先行至網站連結完成報名並參加說明會，承辦單位將實地走訪接待住宿地點，再另行通知錄取名單。

五、本案聯絡人：

(一)游靜宜Eunice；電話：(02)2321-6320轉8876；電子信箱：euniceyu@clc.tku.edu.tw。

(二)江錦瑛Momo；電話：(02)2321-6320轉8856；電子信箱：momochiang@clc.tku.edu.tw。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各公私立高級中學、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各公私立技專校院、各公私立技術學院、桃園以北公私立國民中學及小學

副本：

